**关于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NICU**

**消防改造工程的询价公告**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对NICU进行消防改造工程，请有资质能力的单位前来参与。

**一、项目名称：**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NICU消防改造工程项目；

**二、项目概况：**

1.NICU消防改造工程，内容包括每个房间及公共部位增设喷淋系统，按规范要求增设单独的喷淋主管，改装统一火灾自动报警设备及现场报警设备（烟感、声光、手报等），敷设消防报警、电源、广播及电话主机箱等。

2.根据项目预算清单进行报价，具体要求见附表；

3.项目招标控制价为：6.6万元。

**三、项目地点：**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6号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四、竞标公司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要求；

2.本项目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转包、分包；

3.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近三年内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安全事故，无采取不合法方式解决合同纠纷的记录；

5.具有相应施工资质。

**五、报名等有关信息**

1.报名时间：2019年9月6日至2019年9月12日；

2.报名地点：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6号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总务科；

3.竞标人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合一证)、消防工程施工资质二级或二级以上、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声明（原件）(见附表一)、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以上资质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如是法人授权委托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六、报价要求：**

1.所提供的软件及其他系统须完全兼容医院原有系统；

2.质保期不少于一年；

 3.所有纸质文件必须逐页盖章；

 4.所提供的资质证书及所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和合格证必须合法有效；

5.报价文件必须密封；

 6.询价时间一到不再接收报价；

 7.所有文件一式五份；

如不符合要求报价无效。

**七、询价评审标准**

1.综合报价，严格按照要求报价，报价超过控制价视为无效报价；

 2.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声明（原件）；

3.施工方案和完工时间（工期）；

 4.质保期；

 5.服务承诺；

6.综合资质和服务能力；

7.业绩。

对以上各项进行综合评审选定报价公司。

**八、询价时间及联系方式**

1.询价签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联系人：赵琼，电话：0773-6790376，18877337570。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9年9月6日

附表一：

**声 明**

致：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